

独立董事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意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3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3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32,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6,055,660.38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973,944,339.62元。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公司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及相关附件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期间内公司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相关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 磊 

郝生跃 _____

许光建 _____

樊燕萍 _____

2022 年 8 月 29 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 磊_____

郝生跃_____



许光建_____

樊燕萍_____

2022 年 8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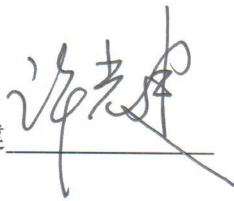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 磊

郝生跃

许光建



樊燕萍

2022 年 8 月 29 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 磊_____

郝生跃_____

许光建_____

樊燕萍_____

2022 年 8 月 29 日